
首都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办法

根据教育部、北京教育考试院历年文件要求和会议精神，参照《首都师范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首都师大校发〔2023〕58 号），和教发《关于做好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我院将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工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申报条件

按学校文件执行。

二、推免名额分配

(1) 一般项目推免计划名额：15 人，按各专业在校学生（含国家学籍）人数比例分配。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共 49 人，一般项目保研名额 4 人；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共 35 人，一般项目保研名额 3 人；

人工智能专业共 98 人，一般项目保研名额 7 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培）专业共 16 人，一般项目保研名额 1 人。

(2) 卓越教师培养项目计划名额：3 人，仅师范班学生可以申请。

(3) “国优计划”项目计划名额：5 人，全院统筹，择优推荐。

三、推免方法

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价，按综合评价成绩排名择优录取（卓越教师计划项目、“国优计划”项目结合学生综合素质单独排名）。一般项目是分专业遴选，卓越教师培养项目和“国优计划”项目是全院统一遴选。综合评价成绩包含**学业成绩和奖励加分**。

学业成绩计算方法：以培养方案要求为基础（通识选修课可认定校外网络课程最多不超过 4 学分），重新计算加权平均分。若某选修课程

类别所修的学分超过该课程类别的学分要求，则按课程成绩（百分制）排序，仅计入能够满足该课程类别要求学分的高分课程。

注：双培生依照双培学校的规定计算课程成绩，两级制成绩不计入GPA。

学生在校期间有如下经历或成绩者可获得奖励加分。学生最终加分不得超过4分。

(1) 学生获得奖学金。奖学金不累计加分，仅选取最高项。

国家奖学金，1分；国家励志奖学金，0.6分；校一等奖学金，0.8分；校二等奖学金，0.6分；校三等奖学金，0.4分；校四等奖学金，0.2分；校单项奖学金，0.1分。

(2) 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须经学校武装部出具证明。加1分。

(3) 到国际组织实习。须提供实习证明原件，并经学校相关组织单位或所在院（系）鉴定（可在实习证明复印件上加盖公章并注明鉴定意见）。加分不超过0.5分。

(4) 学生特殊学术专长，包括科研成果和竞赛获奖。具体加分需通过“学生特殊学术专长奖励加分”答辩决定。

a. 科研成果。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公开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成果。加分不超过1分。

b. 竞赛获奖。仅指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加分不超过1分。

四、组织结构

首都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名单：

组长：师怡爽

副组长：陈文龙

组员：杨志刚、袁慧梅、邱德慧、王瑞、唐晓岚、喻沛舸、吴水平

首都师范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研究生学术专长审核小组名单：

组长：陈文龙

组员：邱德慧、袁慧梅、王瑞、唐晓岚、刘羽、潘巍、谭小慧

五、日程安排

(1) 9月11日17:00前完成推免报名。采用腾讯微云收集电子版报名材料，报名方式：学生按要求填写附件，通过以下链接上传：

<http://inbox.weiyun.com/MamMipm0> （附件均需要规范命名，单独上传，不得压缩）

(2) 符合奖励加分要求的学生，请提前准备“学生特殊学术专长奖励加分”答辩，每人介绍1-3分钟，并回答答辩老师提问，具体时间地点安排后续通知。

(3) 拟定于9月19日前，学院进行综合评价并确定排名，将学生排名信息（含专业、姓名、综合评价成绩：学业成绩、奖励加分等）、特殊学术专长内容及加分情况等学院网站公示。

注：请各位报名推免的同学保持通讯畅通，及时关注学院通知，认真计算学业成绩，若有失信行为，将取消推荐资格。

信息工程学院

2024年9月9日